

讀道德經有感

◎ 李美蓮

蔡章麟點傳師慈悲賜導：「太上金言道德經，清靜無為大主張，至理萬年永不變，點醒愚迷免遭殃。」

道，本自清淨，真空本無一物，寂然不動，本不生滅；若執有或執無，則了無生機。自性，本自俱足，中庸不二，也就是一貫，無住生心（清明）。靈性本無動搖，但凡夫執於受想行識，則於見聞覺知上動念。中道，即是告訴我們要修「中央戊己土」，中心明本歸聖賢。

後學將其中兩章經文，做簡單的心得分享：

觀妙章第一告訴我們：何謂道？道是無色、無名、非有非無，大包宇宙，小入微塵，化育陰陽，生滅萬有，為萬物根，為宇宙主，玄之又玄，語大未能盡，文字不能窮，無法定其名，然為啟化群生，故強之曰「道」。

襲明章第二十七：「善行，無轍跡」，「善者」是發出本有的良心（道心）；真心的人做善事，或者行任何的佈施，都是無為而不求回報，

好像車過和船過，皆無留下一絲的痕跡，達到人我兩忘。這指的是：我們的行事接物，不要造作，不要有過份的企圖。所謂善行，就是率性而行，就是憑自己的天理良心去做事，不為私。第一重要的是：不張揚、不自誇、不留記憶，做好的行為後，不求留下任何軌跡。修道人內無「很會度人的我」，外無「所度的人」，不要常掛著：誰是我度的，或自視能力很高、度人很多。知「道」的人只默默奉獻，我們做的一點一滴，上天明鑑。

修道人只要心中有佛，以至誠之心修養自己的德性，即使有萬難，也會一步步排除，終究可以斷除習性、毛病，回復自性光明。所以要知道「取行之實，去行之名」，實實在在地做，不為名利，沒有任何目的或不當的利益。《心經》云：「舍利子，是諸法空相」，舍利子就是比喻我們的自性。今天用自性做主人，所有的法都是空相，不會因有所成就而沾沾自喜。

忠恕學院全真分部中級部二年級

總共上了五十四章的《道德經》，經蔡章麟點傳師慈悲講課後，讓大家非常清楚明瞭。我們一定要把大德開示的理念，吸收、轉化成為自己的觀念，

然後再以中道、無住生心的觀念來引導行為，將其應用於日常生活中，如此才能真正受用。

